

安 政 通 报

第六十五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9 年 12 月 16 日

巨拴科副市长在市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上的讲话

(2009 年 12 月 16 日)

召开这次市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主要是回顾今年以来我市富硒食品产业发展情况，分析当前产业发展的形势，按照全市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工作会议精神和市政府《关于推进富硒食品产业发展的意见》的部署和要求，组织和动员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进一步明确职责，强化措施，扎实工作，努力把我市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工作推向新的阶段。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前一阶段工作简要回顾

富硒食品是我市最具特色、易于形成规模、比较效益好、带动作用强、市场前景广阔、发展潜力大的一项新兴生物产业。去年初以来，市委、市政府将富硒食品产业列入我市支柱产业进行

重点培育。各县区、市直有关部门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总体部署，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在组织机制、宣传动员、标准制定、产品开发、企业发展、品牌建设、对外合作等方面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为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今年以来，市政府成立了由市长方玮峰为组长、常务副市长邹明和我为副组长的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市财政从市本级项目专项资金中安排 200 万元，重点用于扶持富硒食品研发和龙头企业贷款贴息。市政府出台了《关于推进富硒食品产业发展的意见》，召开了全市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工作会议，提出实施“中国硒谷、绿色安康”品牌战略和“四个一”的奋斗目标，即到 2020 年全市实现富硒食品产值 100 亿元，培育形成 10 个产值 5-10 亿元的龙头企业、10 个富硒食品名牌产品、10 项富硒食品标准。全市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工作会议对于促进全市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标志着我市富硒食品产业发展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市政府在西安成功举办富硒食品产业推介会，建立了中国硒谷网站，召开了富硒五谷杂粮和富硒食品用菌开发座谈会，推出了富硒宴。同时，富硒食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安康富硒食品硒含量分类标准、富硒食品专用标志管理办法等制度建立，为富硒食品产业搭建了质量工作体系。通过一系列扎实有力的工作，全市掀起了一个富硒食品产业发展的热潮。

截止目前，全市有 30 多家规模企业从事富硒食品生产经营，开发了富硒茶、富硒矿泉水、秦巴硒菇、富硒饮品、富硒大米、富硒食用油、富硒魔芋制品、富硒保健品等 50 多个品系。紫阳富

硒茶、平利绞股蓝、岚皋魔芋获得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认证。富硒葡甘聚糖、魔芋系列食品在全国同类市场上占有主导地位并远销东南亚地区，富硒粮油产品、干鲜果、方便食品、食用菌等产品也逐步向专业化、产业化方向发展。硒蛋白多糖、富硒多元素营养液等技术含量高的产品开发取得较大进展，培育了紫阳县盘龙富硒茶公司、安康秦东魔芋食品公司、兴安富硒大米加工公司等一批富硒食品加工龙头企业。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今年上半年在矿产、茧丝绸产业出现负增长的情况下，富硒食品呈快速发展态势，增长 40.8%，较其他支柱产业增速最快。今年前 10 个月，全市富硒食品规模以上工业实现产值 19.8 亿元，增速 40.5%，比全市规模工业增速高 14.4 个百分点，亮点纷呈。产业规模、增长速度、企业效益均呈现加速发展态势，富硒食品产业正在成为富民强市的支柱产业。

二、明确职责，抓好落实

随着市场和消费者对硒的作用认识不断深入，保健品市场的健康发育，以及高效便捷的大交通格局形成，我市富硒食品产业面临着难得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发展空间。面对良好的机遇和有利的形势，我们要紧紧围绕全市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工作会议的总体部署，进一步增强战略思维、创新意识和实干精神，发挥政府“看得见的这只手”的作用，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努力开发富硒资源。市富硒食品产业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切实履行职责，勇担重任，做好组织、协调、督办工作，发挥组织骨干作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本着分工负责、形成合力的原则，从职能出发，

加大培育支持力度，积极推进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关于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职责分工，已经草拟了一个初步意见，会上已经发给大家，各成员单位要认真研究，结合本单位实际提出修改意见，反馈给领导小组办公室。为了更好地发挥各成员单位职能作用，促进我市富硒食品产业发展，我就下一步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工作再强调几点。

（一）实施“标准、专利、品牌”三大战略。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开展富硒食品标准研究，提高富硒食品产业和企业生产加工的标准化水平。推动自主知识产权与技术标准的结合，形成富硒食品地方标准，争取成为省级和国家标准，以确保富硒食品质量稳定和推进安康富硒品牌建设。充分发挥富硒食品标志的引领、组织和监管作用，进一步加快富硒食品专用标志的推广使用，引导企业树立诚信意识和质量意识。扶持富硒新产品和新技术申请专利，逐步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知名品牌。通过申请专利、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地理标志产品等措施，对富硒产品和技术进行全方位的保护。要整合全市富硒品牌，统一标准，统一商标，以富硒资源、企业和产品塑造安康的富硒地域品牌。着力打造“中国硒谷、绿色安康”品牌，使之成为安康的城市名片。大幅提高安康富硒食品产品市场占有率，使之在国内甚至国际大市场上具有一定的影响力，真正发挥出富硒品牌效应。市质监局负责组织实施富硒食品标志的管理，抓好富硒食品质量的检测和监督工作，做好富硒食品相关标准的制定和贯彻实施，积极开展富硒特色食品品牌评定工作，组织指导富

硒食品创建及申请省和国家名牌产品。市科技局负责企业专利知识产权方面的服务工作。市工商局和质监局负责落实富硒食品商标和地理标志开发和保护工作，支持指导行业协会或企业申请富硒食品证明商标（集体商标）和地理标志注册，培育富硒食品及企业申报著名商标、驰名商标，开展全市富硒食品知名商标认定工作。

（二）认真开展富硒资源的调查和普查工作。富硒资源背景数据调查与普查工作是发展富硒食品产业的前提和基础。近两年来，全市科技部门、质监部门积极开展富硒资源的调查与产品的检测工作，为市委市政府富硒食品支柱产业的决策及其实施做出了积极努力。但是，目前全市富硒资源的调查和普查工作还仅仅是个初步，县区之间工作不平衡，还赶不上富硒食品产业建设的需要，成为富硒食品产业建设的“瓶颈”因素。市科技局、市国土局要进一步抓好硒资源的调查与详查工作。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系统的对区域内的硒资源进行调查与详查，开展土壤、水体、岩层以及农作物、动植物、中药材等资源中硒自然分布情况的调查，开展地质、地理硒矿产资源的调查，查明硒分布的详细信息，绘制出安康硒资源分布图，建立完整的硒资源档案，为富硒食品产业发展提供科学依据。

（三）推进富硒食品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发展产业的关键和核心是壮大龙头企业。各级政府、相关部门要从政策、项目和投入上扶持富硒食品龙头企业的发展，在金融信贷、项目安排、科研开发等方面优先倾斜支持龙头企业。引导富硒食品企业采用先

进技术，提高管理水平，创新经营模式。重点扶持一批具有一定基础和规模，产品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竞争力强的富硒食品加工企业，引导富硒食品企业走“专、精、特、新”的发展路子。鼓励支持龙头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联合开发富硒新食品。加快培养一批具有战略开拓能力和现代经营管理水平的企业家队伍。市经委要牵头制定扶持富硒食品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加快培育富硒食品产业龙头企业。市国土局要做好富硒食品企业用地服务，为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创造良好的用地环境。市中小企业局要做好富硒食品中小企业的规划、布局和发展工作，指导各产业园区建设，促进富硒食品企业集群发展。

（四）加强富硒食品产业的对外合作。树立开放、合作、共赢的理念，推进对外开放，开展招商引资。要切实改善和优化投资环境，建立富硒资源开发项目库，大力引进知名企业来安建立富硒原料生产基地，兴办、联办富硒食品加工企业。引导富硒企业与国内外相关企业、科研单位建立战略合作关系。要在资金、技术、信息、管理、人才、法律咨询等方面给予企业开展对外合作充分的支持。要整合富硒产业资源，规避无序竞争，加强联系、协作与沟通，形成富硒食品产业协调统一、整体对外合作的格局。由市招商局牵头制定富硒食品产业对外合作和招商引资工作方案，推动富硒食品产业全方位、多层次、多形式、宽领域的对外开放、招商引资。

（五）积极调整农业种植结构，大力发展富硒农作物种植业。目前我市生产的粮食作物还处于自产自销状态，富硒粮食作物没

有呈现“硒”的面貌，缺乏商品化，没有走出市外。随着全社会保健意识的提高、富硒产品开发和市场开拓，富硒农作物的需求无疑会越来越大。因此，富硒的耕地应当种植比较效益十分看好的食用富硒农产品。由市农业局牵头抓好富硒食品产业基地建设，调整产业结构，加大富硒农产品种植比重。做好富硒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和有机食品认证申报工作。市粮食局负责整合粮食资源，加快富硒五谷杂粮开发与推广力度，积极推进粮食产品富硒化、商品化、市场化和高效化。

（六）加快科技创新。以秦巴硒菇、硒蛋白多糖、富硒茶饮品、富硒矿泉水、富硒保健食品开发为重点，加强富硒功能产品、绿色保健品、食品添加剂、富硒肥料关键性技术攻关和生产工艺研究，积极开展富硒高端营养保健品开发研究以及对富硒食品和一般食品的差异和功效研究。由市科技局负责加大对富硒食品研究开发和知识产权工作力度，积极建立富硒食品产业开发科技创新平台。从科技项目、成果、高新技术试验示范和推广应用、生产技术培训、科技中介服务等方面提供科技支撑。要支持建设富硒食品产业园，通过园区集中实施科技攻关、产业示范、技术辐射，推进安康富硒食品产业高水平、规模化、集群式发展。

（七）强化富硒产品质量与食品安全工作。建立富硒食品质量保证体系，推广与加强全过程质量管理，将质量管理落实到选种、育种、种植，环境、加工流程、产品包装、储藏、运输、销售等的每一个工序、每一个环节。各有关职能部门要严格执法，加强监管，为富硒食品产业发展保驾护航。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

公室（市药监局）对富硒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要负总责，统一进行组织管理、协调安排，市质监、工商、卫生、农业、商务等部门要按照各自的职能加强富硒食品的质量和安全生产工作。市环保局要加强对水源、土壤的防污治理，积极开展富硒食品生产基地生态环境保护，为安康富硒食品产业发展提供良好的生态环境保障。

三、加强领导，强化措施

富硒食品产业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到众多领域，需要组织和动员全社会各方面的力量，注重积累继承，做出坚持不懈的努力。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各自的职责分工制定详细的工作方案，组织实施和检查督办，加强协作和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进全市富硒食品产业快速健康规范发展。

（一）建立产情通报机制。各成员单位要加强横向配合，纵向联系，分工负责，分类指导，协调管理，优化服务。要及时收集、汇总、通报产业发展情况，为产业发展提供咨询支持，强化协调配合，提高工作的科学水平。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及时掌握产业发展情况，汇集和上报重要信息，为领导小组工作决策当好参谋。各成员单位要切实加强对这项工作的领导，都要明确一名分管领导和工作联系人，具体负责富硒食品产业发展相关工作协调和情况收集，及时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相关工作信息，各单位信息报送情况将作为各成员单位此项工作情况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之一。

（二）加大资金投入。建立政府投入、信贷支持、企业自筹、社会融资等多渠道、多层次的富硒食品产业建设投入体系。争取

中省更多的项目、资金和政策扶持，对龙头企业、产业基地及行业协会按照项目安排扶持资金。鼓励科技人员通过技术服务、技术承包、技术入股、技术转让等形式，参与富硒食品产业的开发和创业。支持富硒食品企业积极利用外资，充分吸纳民间资金、外来投资投入富硒食品开发。市发改委负责将富硒食品产业纳入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制定支持富硒食品发展的有关产业政策，策划包装重大产业项目，加大对富硒食品产业的计划项目资金支持。市财政局负责做好富硒食品产业项目的资金协调、争取和支持工作，组织市财信担保公司对富硒食品中小企业提供担保。市人行负责组织协调金融部门对富硒食品产业发展提供信贷支持。

（三）营造发展氛围。要利用多种形式、多种途径，采取“走出去”的办法，广泛推介宣传富硒资源和富硒食品，提高富硒品牌的影响力、吸引力和竞争力。同时，结合“双创”，做好科普宣传工作，大力普及硒的知识，让“硒健康”的理念深入人心。由市委宣传部牵头组织新闻、文化等部门做好富硒食品产业的宣传工作，营造有利于富硒食品产业发展的舆论氛围。市政府办负责指导中国硒谷网站建设，努力把“中国硒谷”网站打造成为我市富硒食品产业发展的“第一窗口”。市文化局要围绕富硒食品产业发展，组织文化工作者挖掘富硒文化内涵，编写富硒文学作品，结合重大节庆活动，搞好富硒文化节目演出。市商务局负责富硒食品营销体系建设，推进富硒食品进超市、商场。市旅游局要加快发展富硒食品产业观光旅游，着力开发富硒旅游资源。推动富硒

饮食、富硒宴进宾馆、餐厅。

（四）强化督办考核。要加强绩效考核，将富硒食品产业发展纳入县区和相关部门年度目标考评的重要内容，作为领导干部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进一步加大督促检查力度，市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做好富硒食品产业发展的具体组织、协调、信息等工作。组织力量定期对富硒食品产业发展情况进行督查，每年对县区和有关市直部门富硒食品产业发展工作进行一次全面考核。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增强责任意识、机遇意识、发展意识和大局意识，形成坚强的工作合力，又好又快地推动富硒食品产业发展。

富硒食品产业关系到全市经济社会的长远发展。让我们认真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转变观念，增强信心，开拓创新，真抓实干，努力加快富硒食品产业做强做大，为加快安康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步伐做出突出的贡献！

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中、省驻安有关单位。

发：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工作部门。

共印 55 份